

河洛春秋

河洛民间习俗(4)

□ 记者 孙钦良

“拾孩子”的喜悦与禁忌

过去,洛阳一带的妇女怀孕,俗称“身上有了”;妇女生孩子,俗称“拾孩子”,不像现在叫“怀孕”和“生产”。

洛阳民间用语,完全出于自然,没有丝毫造作,譬如把怀孕叫“身上有了”,这是“身上来了”的延伸。女子月经每月一次,定期而来,犹如潮信;妇女怀孕天经地义,亦如潮信,不值得大惊小怪,就叫“身上有了”。“拾孩子”也是如此,表明容易(灵宝叫“拾娃娃”,偃师叫“拾孩子”、“添毛孩”),似乎生孩子就像路上拾东西一样简单。

当然也有不雅的说法,如称孕妇为“双身人”、“四眼人”,这是过去歧视妇女的表现。比较文雅的说法是“有喜”,主要针对新娘而言;若是第二胎,便说“又有了”。

怀孕头3个月,孕妇体形无大变化,肚子平平,民间谓之“不显”或“不显身子”。即便如此,有经验的老妇也可一眼看出对方怀孕了,称为“腰硬了”。

洛阳民间规矩:新娘怀孕,丈夫、公婆、姑嫂必表示关心,予以体贴照顾。4个月后,胎儿渐长,孕妇腹部渐渐隆起,谓之“出怀”;5个月后,孕妇穿宽大的衣裤也掩盖不了隆起的肚子,因此便有了“瞒

四不瞒五”之说。

妇女在怀孕期间需记住诸多禁忌:饮食方面,不能吃兔肉,民间认为吃兔肉生子易是豁子嘴(唇裂)。行为方面,忌讳参与婚事活动,不得迎送新娘、入新房、坐新床、赴婚宴,因有“冲喜”之嫌;忌讳参加白事活动,不得为死者送葬,因怕惊吓着胎儿。

过去妇女怀孕后,还有预测生男生女的习俗,但并不像现在有的人,若预测怀的是女孩,便要“做掉”。过去预测胎儿性别,只是觉得好玩儿,是表达期盼和喜悦。一般是根据孕妇的饮食、行为、胎动,预测怀的是男是女,如若孕妇爱吃酸,便认为要生男孩;若孕妇爱吃辣,则认为要生女孩,谓之“酸男辣女”。偃师、巩义一带还有这样的游戏:为孕妇做两碗面条,一碗有鸡蛋,一碗没有,把两碗盖住,让孕妇选吃一碗,若吃了有鸡蛋的,便认为要生男孩。其实这都没有科学依据。

过去豫西农村没有专门的妇产医疗机构,这就需要专门的接生者,接生者多为中老年妇女,俗称“接生婆”。她们接生时不遵医疗规则,而是凭多年的接生经验,各自处理遇到的问题,有些做法甚至含有迷信成分。

因此,多数妇女在生头胎时要遭受很大痛苦,特别是遇到难产,接生婆技术不到位,常问:“要大人还是要小孩?”主家遇到这种事,往往焦急无奈,一时没了主意,有的胎死腹中,有的母子双亡,喜事变为悲剧,酿成诸多憾事。

在这种背景下,豫西一带将生孩子称

为“过鬼门关”,祈求神灵保佑分娩平安,便成为老百姓的心中安慰。这边妇女正在生孩子,那边婆婆却在祷告神灵,丈夫急得团团转,蹲在地上双手抱头,这种情景很常见。

因害怕出意外,产妇便有了一些禁忌:忌在娘家生孩子,认为这会给娘家带来不祥;产妇快要分娩时,不许串门,若在串门时分娩,眼看要生在别人家里,邻居或亲友就往外撵人,故民间有“宁叫家里死口人,不叫血气扑了门”之说;若产妇不得已外出,一时回不到婆家,也要挣扎着离开亲家,宁可在路上搭草棚分娩,也不可在亲家家生产。

这完全没有道理,属于迷信禁忌,这样做只会给产妇和婴儿造成伤害。有的产妇半路上分娩,遇风雨留下终身疾病,甚至使婴儿死于荒野。倒是洛阳老城人有办法,城区内办有产婆堂,可免费让因故不能到婆家生孩子的产妇在里面分娩。

过去卫生保健条件差,小孩出生一周内最易感染破伤风,俗称“风”。小孩一“风”便“不中”,多有夭折,但孩子死了,忌讳说“死”,只能说“扳了”,就是“扔了”的意思。扔掉的死孩子俗称“皮老虎”,往往扔在庄稼地里。

面对孩子的夭折,民间自有排解的方法,自我安慰说:这是“偷生鬼”来托生的孩子,根本活不成,不必悲伤,再生便是。

老城还有一种说法,产妇分娩时,排行第三的妇女不能在场。相传送子奶奶有三

个,三奶奶送的孩子都是短命鬼,不能成人,特别忌讳。产妇临产前,若梦见排行第三的妇女,就认为是三奶奶送“偷生鬼”来了,生下来后,要将小孩的手指或脚趾咬掉一个,表示此儿已有了缺陷,不是原来的那个,阴间不再收回,这样就可成人。

这完全是自欺,但有了此法,倒也能安慰愚众。为了让孩子长大成人,家长还要给孩子起个怪名,表示这孩子不那么娇贵,风里雨里都能长,如鳖娃、狗娃、狗剩、狗不理、狗蛋、狗心、驴等;或者寄托给火神、药王、阎王等,借助神力保佑平安。这一类孩子从小要穿红,衣帽鞋袜都是红色,一直穿到12岁,据说这样穿戴鬼神不近,自然能长大成人。12岁方可脱掉红衣帽,谓之“脱红”。

若孩子夭折,要给她脸上抹锅底灰,表示再偷生也得带着记号来,然后雇要饭的抱出去扔掉,不能埋,如埋了便以为是填不满的“偷生鬼坑”。还要在大门口外及大门旁边的水道眼前用白灰撒个圆圈——凡此种种,真是十分愚昧,但民间习俗向来都很“固执”,过去谁敢不遵?!

更有甚者,过去人们认为,女孩是赔钱货,有人生下女孩便将其溺死。因此,民间有这样的俗语:“还不如生下来就把你溺死在尿盆里!”溺死孩子后,对外谎称是死胎或难产,弃之野外。

新中国成立后禁止溺婴,但民间仍认为生了怪胎要送到路口,形成弃婴。此等陋习至今仍未见,受人谴责。



河洛春秋

洛阳曲剧往事(24)

□ 记者 孙钦良

安景智:从《花庭会》到《洛阳令》

前几天接连下雨,我去采访洛阳市曲剧团的刘爱云,因她有急事而未遇,但我在艺术研究所里看了洛阳市曲剧团资料,知道这个剧团的前身是农民曲剧社,会聚了朱六来、刘卫生、朱双奇、马德山、耿庚辰、王振东、蓝辑吾、冯兆禄、邢金萼、安景智等名角,常演的剧目有《潘金莲剪衣》、《卷席筒》、《状元祭塔》、《花庭会》、《小姑娘》等。该社于1954年底才被正式命名为洛阳市曲剧团。

当年,安景智主要演《花庭会》和《卷席筒》,他以演青衣见长,后来还当过导演,导演过像《洛阳令》这样的经典大戏。他1923生于孟津县白鹿庄,幼时家贫,1938年入洛阳县孤儿救济院从艺,1944年加入农民曲剧社共和班,20世纪40年代末期,常随剧社到开封、郑州、西安、宝鸡、天水、兰州演出,属于后起之秀,在陇海线沿线享有盛名。

1947年3月,洛阳曲子到开封演出,在大相国寺神庙剧场贴出醒目标语:“洛阳曲子来汴公演,演出剧目《武家坡》、《宋江坐楼》,主演朱六来、刘卫生、安景智、李太安,伴奏琴师刘鸿章。”海报用红纸书写,斗大的字含着自豪,带着喜悦。但海报刚一

贴出便招来警察呵斥,领队的是个姓刘的警长,他令洛阳曲子班三天之内滚出开封,理由是曲子戏“淫词浪调,有伤风化”,河南省政府已经明令禁演。

到底有无此事?安景智跑出去打听后,还真有这样的命令!这下可作难了,戏班里几十号人,带着许多戏箱,花了托运费来开封,却没盘缠回洛阳,眼看要被困在开封了!

多亏这戏班里头有安景智的老家安尽臣,其妹夫是省政府秘书,姓郭,洛阳人,他们就请郭秘书帮忙。郭秘书知道省政府主席刘茂恩之母是老戏迷,过两天正巧是她的六十大寿,郭秘书便去说合,要为老太太演戏祝寿,到时再见机行事。为避免出意外,曲子戏暂改称“南平调”。

刘母见郭秘书为她请了台大戏,甭提多高兴了。尤其安景智的几段清唱,音色圆润,颇有韵味,老太太听得入了迷。郭秘书趁机问道:“老夫人,这戏听着还可以吧?”老太太说:“好,好,实在是太好了!他们今后的演出,我要连看三天!”“回老夫人,可是人家说这戏不准登台呀!”郭秘书佯装沮丧,说了这么一句。老太太说:“胡说!谁不让登台?”刘警长忙跑过来解释:“老夫人,

这是曲子戏,不是南平调。曲子戏是禁演的呀!”

“放肆!你管人家是啥戏?只要好听,就是好戏!我倒要问问,是哪个混蛋不让演?”刘茂恩瞪了一眼刘警长,大手一挥:“去,解除禁令!”就这样,通过大家的努力,曲子戏终于被解禁了。大家非常高兴,在开封连演多日,场场满座。安景智演《花庭会》,扮的女主角张梅英,青衣应工,唱段颇多,而他的唱腔音色好,音感灵敏,吐字清晰准确,很有生活气息。

《花庭会》又名《对花庭》,说的是高文举(高彦明)中了状元,奸相强逼其入赘相府,并偷改其家信为休书,寄回老家。高的原妻张梅英看到休书后惶惑不安,进京寻夫,沦为相府奴婢,在花园担水浇花。中秋之夜,高文举赏月夜宿花庭,夫妻相会,百感交集。此剧为旦角重头戏,安景智的演技得以发挥,近400句唱词除了简短插白外,他一唱到底,不带磕绊,声情并茂,倾倒了无数观众。

他在《卷席筒》中饰曹张氏,在《红岩》中饰华子良,在《迎春花》中饰老东山,不同的行当,他都能上手,甚至还能演丑角,戏路非常宽。

他重视洛阳的历史题材,很钦佩东汉强项令董宣,曾多次说,董宣在洛阳当县长长达5年,洛阳咋说也该排一出“董宣戏”。正好剧作家路继贤写出《洛阳令》,安景智非常高兴,积极参与,挑起了导演重任。

《洛阳令》1960年由洛阳市曲剧团首演,导演是安景智、任岸君、邢金萼。邢金萼饰董宣,郭凤娥饰湖阳公主,宗东海饰刘秀。1963年,该剧赴西安、兰州等地巡演,引起了轰动。此后,《洛阳令》一直是洛阳曲剧团的保留剧目,演了一代又一代,当代演员郑庆恩(饰董宣)、刘爱云(饰湖阳公主)、李天方(饰演刘秀)等,都曾演过此戏。这出戏的成功与导演安景智当年的努力不无关系,但安景智走得过早,1968年他去世时,刚过45岁!



副刊

投稿:zhout9461@sina.com
电话:65233686

